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1997/2  
22 Ma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六届会议

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

第六届会议

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 《公约》设立各附属机构的分工

#### 主席的说明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 言.....	1 - 3	3
A. 职权.....	1	3
B. 背景.....	2	3
C. 说明的范围.....	3	3

8. 如果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或任何其他附属机构认为，非政府组织可以就正在审议的某个项目提供有关的投入，该机构就可以争取并考虑这种投入。

#### E. 联合展开的活动

9. 第 5/CP.1 号决定在联合展开活动方面为两个附属机构之间的分工奠定了基础。根据这项决定，建议采取以下行动。

(a)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将：

- (一) 制定报告的框架，包括审议报告的科学、技术和方法方面；
- (二) 编写一份关于缔约方会议活动的综合报告。

(b) 附属履行机构将：

- (一) 协助缔约方会议根据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提供的投入全面审查试验阶段。

#### F. 教育、训练和公众意识

10. 《公约》第 4.1(1)和 6 条规定了公众意识、信息传播、教育、训练和参与问题。两个附属机构的分工中目前没有确定这些问题。由于缔约方更多地被提请注意这些问题，而且缔约方在这些领域扩大了努力，附属机构可能需要审议这些问题的各个方面，并向缔约方会议和秘书处提供适当的咨询。

11. 分工时应考虑到附属机构的职权。制定教育、提供公众意识、信息传播和公共参与的方案时参照了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气专委)提供的资料。由于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与气专委相互配合工作，因此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比较容易处理这些问题。训练问题已经正在由附属履行机构审议。

### 三、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 可能采取的行动

12. 在审议本说明时，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不妨审议和商定这两个附属机构有关上述问题的分工。为此目的，它们不妨设立一个由两个机构的代表

## 一、导 言

### A. 职 权

1. 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之间的现有分工表明在一些问题上工作有重叠和重复。鉴于这一点，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决定，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之间的分工问题应由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根据这两个附属机构主席提出的建议进行讨论。

### B. 背 景

2. 《公约》第 9 条和第 10 条规定了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任务。缔约方会议第 6/CP.1 号决定和关于具体问题的各项决定，特别是分别关于技术转让和提交和审查国家来文的第 13/CP.1 号和第 3/CP.1 号决定阐述了这些任务。

### C. 说明的范围

3. 本说明概述利用这两个附属机构的经验进一步确定和阐明它们之间分工的拟议办法。至今已经展开了努力来预见附属机构关于长期活动的任务的演变情况并解决出现工作重叠和/或重复的那些方面。本说明仅仅集中阐述合理安排和减少重复。

## 二、关于分工的建议

### A. 总的办法

4. 拟议的分工的基本原则是简化。目的是精简审议问题的过程，以便提高会议期间利用时间的效率，避免混乱并降低整个工作负担。在可能的情况下，仅由一个附属机构处理其议程和文件中反映的一个问题。如果另一机构需要审议这一问题的某些方面，这两个机构的主席将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制订出切合实际的安排。

## 一、导 言

### A. 职 权

1. 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之间的现有分工表明在一些问题上工作有重叠和重复。鉴于这一点，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决定，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之间的分工问题应由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根据这两个附属机构主席提出的建议进行讨论。

### B. 背 景

2. 《公约》第 9 条和第 10 条规定了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任务。缔约方会议第 6/CP.1 号决定和关于具体问题的各项决定，特别是分别关于技术转让和提交和审查国家来文的第 13/CP.1 号和第 3/CP.1 号决定阐述了这些任务。

### C. 说明的范围

3. 本说明概述利用这两个附属机构的经验进一步确定和阐明它们之间分工的拟议办法。至今已经展开了努力来预见附属机构关于长期活动的任务的演变情况并解决出现工作重叠和/或重复的那些方面。本说明仅仅集中阐述合理安排和减少重复。

## 二、关于分工的建议

### A. 总的办法

4. 拟议的分工的基本原则是简化。目的是精简审议问题的过程，以便提高会议期间利用时间的效率，避免混乱并降低整个工作负担。在可能的情况下，仅由一个附属机构处理其议程和文件中反映的一个问题。如果另一机构需要审议这一问题的某些方面，这两个机构的主席将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制订出切合实际的安排。

8. 如果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或任何其他附属机构认为，非政府组织可以就正在审议的某个项目提供有关的投入，该机构就可以争取并考虑这种投入。

#### E. 联合展开的活动

9. 第 5/CP.1 号决定在联合展开活动方面为两个附属机构之间的分工奠定了基础。根据这项决定，建议采取以下行动。

(a)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将：

- (一) 制定报告的框架，包括审议报告的科学、技术和方法方面；
- (二) 编写一份关于缔约方会议活动的综合报告。

(b) 附属履行机构将：

- (一) 协助缔约方会议根据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提供的投入全面审查试验阶段。

#### F. 教育、训练和公众意识

10. 《公约》第 4.1(1)和 6 条规定了公众意识、信息传播、教育、训练和参与问题。两个附属机构的分工中目前没有确定这些问题。由于缔约方更多地被提请注意这些问题，而且缔约方在这些领域扩大了努力，附属机构可能需要审议这些问题的各个方面，并向缔约方会议和秘书处提供适当的咨询。

11. 分工时应考虑到附属机构的职权。制定教育、提供公众意识、信息传播和公共参与的方案时参照了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气专委)提供的资料。由于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与气专委相互配合工作，因此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比较容易处理这些问题。训练问题已经正在由附属履行机构审议。

### 三、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 可能采取的行动

12. 在审议本说明时，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不妨审议和商定这两个附属机构有关上述问题的分工。为此目的，它们不妨设立一个由两个机构的代表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1997/2  
22 Ma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六届会议

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附属科技咨询机构

第六届会议

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 《公约》设立各附属机构的分工

### 主席的说明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 言.....	1 - 3	3
A. 职权.....	1	3
B. 背景.....	2	3
C. 说明的范围.....	3	3